

海口市药谷、狮子岭、云龙三个省级 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代理机构：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10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1-32
第四章 审查标准及评标标准.....	33-47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8-5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1-7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对海口市药谷、狮子岭、云龙三个省级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项目名称）的相关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诚邀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简介

1.1、项目名称：海口市药谷、狮子岭、云龙三个省级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1.2、项目编号：HNZY2019-59

1.3、采购预算：5,291,000.00 元（A 包：2,913,000.00 元；B 包：1,255,000.00 元；C 包：1,123,000.00 元）

1.4、采购需求：

包号	采购品目名称	数量及单位
A 包	海口市药谷工业园城市设计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一项
B 包	海口市狮子岭工业园总体发展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一项
C 包	海口市云龙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一项

1.5、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6、项目完成时间：签订合同后 150 日内完成。

1.7、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一期：合同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第二期：提交中期成果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第三期：规划通过专家评审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第四期：规划经市政府会议（或规划决策议事机构）审议通过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第五期：规划经市政府批复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A、B、C 包均适用）

2.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2.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2.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

2.4、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2.4.1、如是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双方须满足 2.1 及 2.2 项要求；联合体各方至少须有一方满足 2.3 项要求。

2.4.2、如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组成单位不得超过两家；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包号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投标程序及招标文件获取办法：

3.1、查看采购公告及下载采购文件。登录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haikou.gov.cn>) 网站首页,选择“交易公告”专栏查看采购公告,免费下载项目采购文件。

3.2、市场主体登记。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进入“登录区 → 投标人/供应商”专栏,按照要求登记信息,已经在海南省或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过的,无须再登记。

3.3、投标申请并获取保证金账号。提交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后,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进入交易系统选择“我要投标”,提交项目投标申请,获取投标保证金账号,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投标申请同时获取保证金账号者,视同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4.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 9:00（北京时间）；

4.2、开标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 9:00（北京时间）；

4.3、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会议室（海口市海甸五西路 28 号建安大厦附楼会议室，详见会议室门前标识），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4、逾期送达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4.5、投标文件递交的要求：

（1）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的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录光盘密封，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提供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DF 格式）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保

持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风险。

4.6、如投标人确定参加投标，则须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时交纳标书款：¥300.00。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5.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 和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haikou.gov.cn>)。

5.2、采购文件下载网址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haikou.gov.cn>)。

5.3、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公告期限及确认投标获取保证金账户期限

1、本项目采购公告及确认投标期限不少于5个工作日：自2019年09月24日零时至2019年09月29日24时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

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海口市长滨路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项目联系人：余先生

联 系 方 式：0898-6872439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5号国贸中心17D

联系人：洪方

电话：0898-6595136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背景下，海南产业发展迎来新的机遇和挑战。中央 12 号文件指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要体现中国特色，符合海南发展定位，学习借鉴国际自由贸易港建设经验，不以转口贸易和加工制造为重点，而以发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国发〔2018〕34 号）提出要“按照海南省总体规划的要求，科学安排海南岛产业布局。”海南省自贸区建设逐步拉开序幕，海口市产业发展既面临跨越腾飞的契机，也面临转型升级的压力。现有产业园区急需重新审视功能定位，适当调整定位和策略，适应新的发展形势和要求。

省、市多规合一规划逐步进入实施阶段，控规修编是落实多规合一规划的重点工作。省、市多规合一规划相继批复，对省、市未来发展做出新的部署和安排，需要逐步落实。按照省、市多规合一工作安排，城市总体规划和控规修编是接下来的重点工作，重点产业园区的总规和控规修编也是其中之一。

省级层面高度重视重点产业园区规划编制工作。既沈晓明省长召开全省重点产业园区座谈会后，省规划委召开升级重点产业园区规划编制推进会，督导省重点产业园区规划编制事宜。海口市需按照省级层面工作部署，加快推进药谷、狮子岭、云龙等产业园的规划编制（修编）工作。



二、服务要求

(一) A 包服务要求：

1、**规划范围：**药谷工业园规划用地面积为 6.51 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北至海秀快速路、南至椰海大道、东至永万路、西至五源河森林公园。



2、工作目标

1) 完成产业园区规划编制工作，落实省规划委工作要求。按照省规划委工作要求，落实《海南省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编制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明确园区功能定位及产业发展方向，优化园区功能布局，完善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园区空间品质。

2) 以“有用”的规划助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扩容强基，积极融入海南自贸区和自贸港建设。在海南省全域建设自贸区和自贸岛的机遇和挑战下，系统性思考 3 个产业园区的发展策略，为后续开发建设提供更具方向性、针对性和可操作的落地实施方案。

3、编制要求

(1) 开展产业专题研究，详细了解园区现状企业数量、类型、规模、产出、空间布局等情况，评估产业发展效益和发展前景；梳理相关规划及政策，明确需鼓励和限制的产业类型，在园区功能定位的基础上制定园区产业发展正面/负面清单，确定优先鼓励或支持企业，以及需关、停、并、转、迁的企业；了解园区现状企业诉求，梳理空间层面需解决的难题或问题。

(2) 开展土地整理研究，详细梳理园区内部现状土地利用类型，识别功能布局欠

佳区域；明确多规合一规划各类控制线，盘点已批和未批用地，确定增量土地规模；评估土地利用效益，梳理低效利用土地和闲置土地，评估园区内旧村更新改造潜力，整体形成土地新建、征、拆、改、留等的利用分区。

（3）开展控制性详细规划深度的城市设计研究，从空间形态角度，评估现状建筑、街道、绿化、滨水、公共空间、天际线、夜景等景观风貌特征，明确问题和不足，结合本地特征和先进产业园区空间管控经验，在控制性详细规划基础上形成分类城市设计导则，针对一般地区，给出普适性的管控导则；针对重点项目和重点节点，在建筑风貌、公共空间、绿地水系、风貌分区等方面提出修建性详细规划深度的城市设计方案。

（4）开展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修编）工作，衔接落实《海口市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等上位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要求，重新审视园区的功能定位，明确空间结构、用地布局，确定合理的开发强度控制要求，划定道路红线、轨道交通、蓝线、绿线、紫线、黄线等控制线，对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绿地景观等进行系统性规划，优化交通、完善配套。

4、编制成果

1）成果包括规划文本（含法定图则）、设计图纸和附件（含说明书及其他），成果及深度应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

2）成果数量根据汇报和审查实际需要提供。

3）成果形式包括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成果数量依据各项目具体要求而定。

4）文本应准确、完整地阐述研究范围、数据统计分析，完整地阐述目的、要求、内容所提到的相关内容。

5）图纸必须做到清晰、完整、尺寸齐全、准确，同类图纸规格应尽量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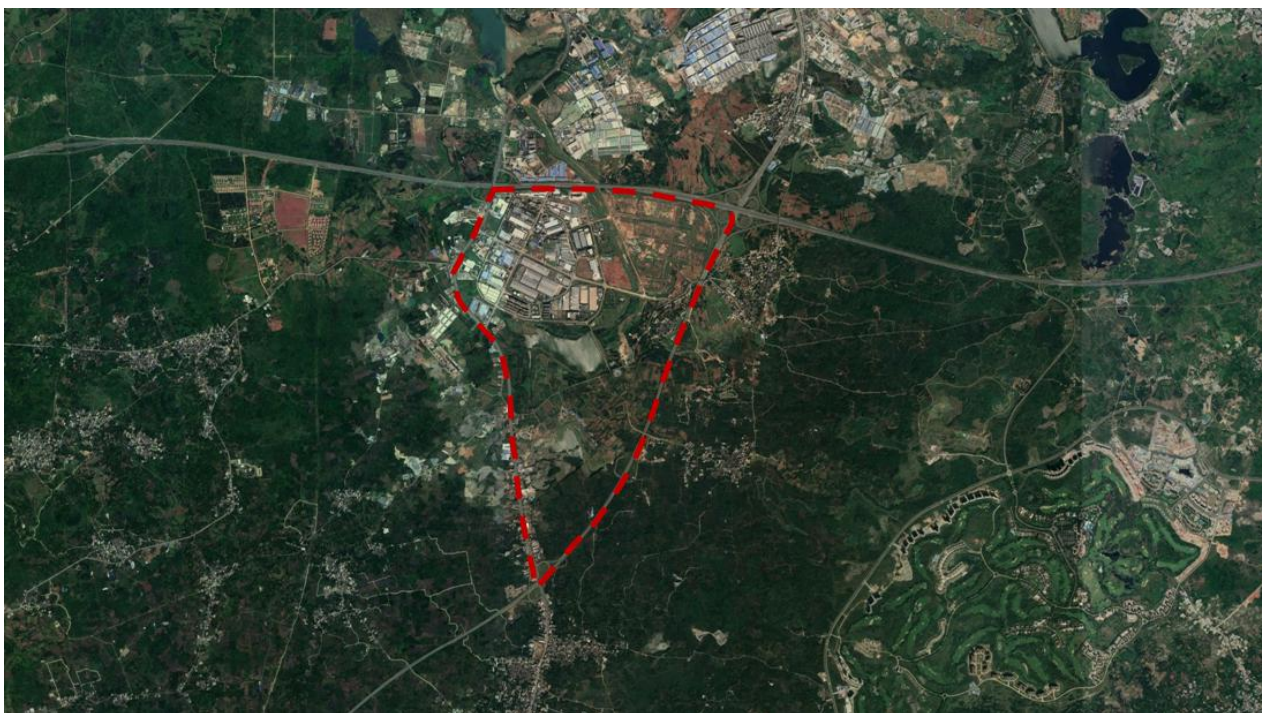
6）成果应符合国家、海南省、海口市相关的法律、法规、条例、规范、标准等。

7）全部设计成果均应制作计算机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Microsoft office2003 或以上的格式文件，图形文件采用 DWG 或 GIS 格式文件、JPG 格式。

8）符合其他要求。

(二) B包服务要求:

1、**规划范围:**狮子岭工业园规划用地面积为 5.77 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北至绕城高速、东至中线高速、西至海榆中线。



2、工作目标

1) 完成产业园区规划编制工作,落实省规划委工作要求。按照省规划委工作要求,落实《海南省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编制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明确园区功能定位及产业发展方向,优化园区功能布局,完善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园区空间品质。

2) 以“有用”的规划助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扩容强基,积极融入海南自贸区和自贸港建设。在海南省全域建设自贸区和自贸岛的机遇和挑战下,系统性思考 3 个产业园区的发展策略,为后续开发建设提供更具方向性、针对性和可操作的落地实施方案。

3、编制要求

(1) 开展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基于海南自贸区和自贸岛建设的大背景,结合《海南省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海口市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以及相关规划,从区域、市域角度和新产业、新业态发展趋势出发,研究全市产业园区发展战略和空间布局策略,进而确定园区的发展目标、功能定位、发展策略、空间布

局、时序安排等，明确近期重点推进项目。

（2）开展产业专题研究，详细了解园区现状企业数量、类型、规模、产出、空间布局等情况，评估产业发展效益和发展前景；梳理相关规划及政策，明确需鼓励和限制的产业类型，在园区功能定位的基础上制定园区产业发展正面/负面清单，确定优先鼓励或支持企业，以及需关、停、并、转、迁的企业；了解园区现状企业诉求，梳理空间层面需解决的难题或问题。

（3）开展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修编）工作，衔接落实《海口市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等上位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要求，重新审视园区的功能定位，明确空间结构、用地布局，确定合理的开发强度控制要求，划定道路红线、轨道交通、蓝线、绿线、紫线、黄线等控制线，对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绿地景观等进行系统性规划，优化交通、完善配套。

4、编制成果

1）成果包括规划文本（含法定图则）、设计图纸和附件（含说明书及其他），成果及深度应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

2）成果数量根据汇报和审查实际需要提供。

3）成果形式包括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成果数量依据各项目具体要求而定。

4）文本应准确、完整地阐述研究范围、数据统计分析，完整地阐述目的、要求、内容所提到的相关内容。

5）图纸必须做到清晰、完整、尺寸齐全、准确，同类图纸规格应尽量统一。

6）成果应符合国家、海南省、海口市相关的法律、法规、条例、规范、标准等。

7）全部设计成果均应制作计算机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Microsoft office2003 或以上的格式文件，图形文件采用 DWG 或 GIS 格式文件、JPG 格式。

8）符合其他要求。



2、工作目标

1) 完成产业园区规划编制工作，落实省规划委工作要求。按照省规划委工作要求，落实《海南省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编制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明确园区功能定位及产业发展方向，优化园区功能布局，完善园区配套设施，提升园区空间品质。

2) 以“有用”的规划助推产业园区提质增效、扩容强基，积极融入海南自贸区和自贸港建设。在海南省全域建设自贸区和自贸岛的机遇和挑战下，系统性思考 3 个产业园区的发展策略，为后续开发建设提供更具方向性、针对性和可操作的落地实施方案。

3、编制要求

(1) 开展产业专题研究，详细了解园区现状企业数量、类型、规模、产出、空间布局等情况，评估产业发展效益和发展前景；梳理相关规划及政策，明确需鼓励和限

制的产业类型，在园区功能定位的基础上制定园区产业发展正面/负面清单，确定优先鼓励或支持企业，以及需关、停、并、转、迁的企业；了解园区现状企业诉求，梳理空间层面需解决的难题或问题。

(2) 开展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修编)工作，衔接落实《海口市总体规划(空间类 2015-2030)》等上位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要求，重新审视园区的功能定位，明确空间结构、用地布局，确定合理的开发强度控制要求，划定道路红线、轨道交通、蓝线、绿线、紫线、黄线等控制线，对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绿地景观等进行系统性规划，优化交通、完善配套。

4、编制成果

1) 成果包括规划文本(含法定图则)、设计图纸和附件(含说明书及其他)，成果及深度应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

2) 成果数量根据汇报和审查实际需要提供。

3) 成果形式包括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成果数量依据各项目具体要求而定。

4) 文本应准确、完整地阐述研究范围、数据统计分析，完整地阐述目的、要求、内容所提到的相关内容。

5) 图纸必须做到清晰、完整、尺寸齐全、准确，同类图纸规格应尽量统一。

6) 成果应符合国家、海南省、海口市相关的法律、法规、条例、规范、标准等。

7) 全部设计成果均应制作计算机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Microsoft office2003 或以上的格式文件，图形文件采用 DWG 或 GIS 格式文件、JPG 格式。

8) 符合其他要求。

三、商务要求(A、B、C包均适用)

1、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项目完成时间：签订合同后 150 日内完成。

3、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一期：合同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第二期：提交中期成果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第三期：规划通过专家评审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第四期：规划经市政府会议(或规划决策议事机构)审议通过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第五期：规划经市政府批复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4、验收：应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

四、其他

1、投标人须以保证优质的服务质量为服务目标，不得恶意低价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如有与本章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的内容为准。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名称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项目预算	1、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u>5,291,000.00</u> 元（A包：2,913,000.00 元；B包：1,255,000.00 元；C包：1,123,000.00 元）。 2、投标人应有明确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者无报价投标的，投标无效。
3	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出示和单独递交的身份证明材料	1、出示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原件； 2、单独递交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还需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须提供联合体双方盖章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复印件，并单独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6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无
7	是否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否
8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否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9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否
10	信用记录查询	1、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无效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将作为项目材料的组成部分。
1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商务文件（格式详见第六章）	<p>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及以下资格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1.2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p> <p>1.3 提供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2、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加盖公章）；</p> <p>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p>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p>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至少须有一方满足上述资质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4、联合体投标协议书（须加盖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公章）（联合体投标适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单独提交原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5、投标函；</p> <p>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适用）；</p> <p>7、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p> <p>8、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有效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非原件票据适用）；</p> <p>9、商务需求响应表；</p> <p>10、与评审相关的其他商务文件。</p>
12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说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六章）	<p>1. 开标一览表；</p> <p>2. 分项报价明细表；</p> <p>3. 服务需求响应表；</p> <p>4. 与评审相关的其他技术文件。</p>
13	开标一览表	<p>要求：</p> <p>① “开标一览表”当中的投标总价必须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当中的“总价”保持一致；</p> <p>② “开标一览表”的格式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否则自行承担投标报价无效的风险；</p>
14	投标有效期	<p>6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无效）</p>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5	投标保证金金额	<p>金额（大小写）：A包：伍万捌仟元整（¥：58,000.00）；B包：贰万伍仟元整（¥：25,000.00）；C包：贰万贰仟元整（¥：22,000.00）。</p> <p>交纳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p> <p>账户：账户以分散系统分配的子账户为准，一个投标人对应一个账户。</p> <p>要求：允许投标人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和提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转账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以保函（受益人为采购人）形式提交保证金的，保函提交截止时间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p> <p>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投标人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报价无效。</p> <p>如是联合体投标，则须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办理投标保证金。</p>
16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电子版光碟一张
17	唱标信封内含资料	<p>1. 开标一览表</p> <p>2、如是享受评审价格优惠的投标人则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p> <p>（1）如是小微企业，须提供如是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p> <p>（2）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2）。</p> <p>（3）如是监狱企业，则须提供省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p>
18	投标文件封套上标示	<p>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电子版投标文件</p> <p>项目名称：</p>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项目编号： 投标人的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 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前（开标时间）不得开启
19	唱标内容	1、“开标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 2、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内容才会被考虑。投标人若有投标报价、价格折扣等未被唱出，应在唱标时及时提出。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1	中标服务费	以各包中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由各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二章中所述特定服务的招标投标。

1.2 投标人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条；

2.2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3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2.4 “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2.5 本招标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合格投标人条件

3.1.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

3.1.2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3.1.4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至少须有一方满足上述资质要求）；

3.2 关系投标人限制

3.2.1 利害关系投标人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2.2 前期参与投标人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2.3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投标人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3 联合体响应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应符合下列要求：

- （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

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相关文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 确定各包中标人后，采购人将分别与各包中标人签订中标合同，如：甲乙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与 A 包投标，则甲投标人不得再与丙投标人（或单独）再参与 A 包投标，但甲投标人或甲乙投标人联合体可以再参与 B 包投标，同理可推。故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包号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全权代表方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 投标人的风险

3.4.1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按招标文件格式填写），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如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4.2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递交及修正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投标无效的风险。

3.4.3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视为不合格投标人。

3.4.4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经发现，采购代理机构或

采购人在任何时候都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 （1）提供虚假的资料。
- （2）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代理服务费的交纳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5. 中小企业政策及节能环保、信息安全要求

5.1 政策优惠：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5.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1.2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琼财采[2018]61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

5.2 优惠条件：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的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1）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2）由供应商本企业提供服务；（3）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5.3 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报价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5.4 报价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参与报价，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报价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

6. 注意事项

6.1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2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手机短信、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网上公告等方式,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手机号码、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投标人登记的为准。如投标人信息登记有误、手机信号故障、传真线路故障、潜在投标人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充足的证据表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所必须的信息,以及投标、开标、评标和签订合同等有关规定。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审查标准和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及附件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投标人要求澄清或质疑的问题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2) 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在此情况下, 采购当事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3) 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及变更信息以第一章指定网站公告及下载内容为准,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潜在投标人须及时关注关于本项目采购信息的更新事项, 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9.1 标前答疑会和现场踏勘

9.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答疑会或/和现场踏勘的,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答疑会或/和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投标人如不参加, 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现场的, 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

9.1.2 答疑会上, 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将解答投标人的疑问。

9.1.3 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如有), 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 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1.4 采购代理机构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 1 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

9.1.5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答疑或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9.2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和/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关规定。

三、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 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

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2 计量单位：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3 货币单位：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知识产权

11.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1.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1.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投标文件要求

12.1 投标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第 12 条要求的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具体填写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投标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12.2 技术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商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证书复印件和数据报表等。

13. 投标文件编写

13.1 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对投标材料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投标人承担。

13.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企业。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报价要求

14.1.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1.2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分项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服务内容、总价及其他事项。开标一览表中价格填报处不应有空白,如无费用可填报“/”。

14.1.3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14.1.4 投标的报价优惠应对应开标一览表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不具有竞争优势。

14.1.5 对于有分项及特殊需求的服务内容,应由投标人自行设计相关格式。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4.2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23.9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化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未及时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的，其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5.4 投标人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注明采购项目名称或编号，在“付款人”一栏中填写投标单位名称（须与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如是联合体投标，则须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办理投标保证金。

15.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15.6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 (4)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8)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条。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无效。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

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投标人拒绝上述要求的，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意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同意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有效期满自动失效。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17.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7.2 投标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1)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单位公章，且与投标人单位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投标代表在规定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3) 投标文件须逐页盖章或加盖骑缝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如有改动，必须在改动之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代表签字摁手印；

(5) 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如无特别规定则必须为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单位公章，并签署投标代表的全名；联合体协议书须加盖联合体双方的公章，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则分别加盖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公章。

(6) 正本、副本必须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正本所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7)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7.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自有格式并按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其内容必须包含“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的实质性内容并受其约束。

17.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名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须提供密封的投标文件正本及全部副本、单独密封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单独密封的唱标信封。投标文件须密封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或牵头单位公

章。投标文件封套上标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内容，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或“唱标信封”字样。

18.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18.2.1 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18.1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第一章/投标邀请注明的递交投标文件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或传真的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或者在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任何文件。

18.2.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

18.2.3 参加投标投标人数量满足三家或以上的，同一时间予以开标，开标后，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9. 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8 条规定密封和递交，还须注明“修改投标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规定的投标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或/和撤回投标文件。

20. 投标人注意事项

20.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0.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无效，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开标、资格性审查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并邀请投标人代表参加。如果不参加开标的，则视同该投标人承认开标记录，且不得事后对开标记录提出任何异议，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论处。

21.2 开标时按规定查验纸质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对密封等情形确认后投标文件当众拆封。

21.3 唱标环节由评审工作人员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

21.4 评审工作人员做开标记录，并在开标后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5 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或对开标过程、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相关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及时声明。

21.6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审专家及参与评标的采购人代表）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2. 资格审查

22.1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

22.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一般包括有效的营业执照、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纳税及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等（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资格审查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确认承诺、现场查询等方式进行。

22.3 资格审查将在评标前完成。经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入评标程序。

22.4 采购人未将采购项目资格审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的，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独立进行资格审查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资格审查结果。

23. 评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2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23.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要求予以回避。

23.4 采购人可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23.5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依法重新采购。

23.6 符合性审查合格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相应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实质性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以及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内容（如果有），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依照客观分、主观分和价格分的次序进行评分、汇总和排序，并确定中标候选人。对于涉及暗标评审的，将在符合性审查前先进行暗标材料的评审。

23.7 政府采购招标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标总得分 = $F_1 \times A_1 + F_2 \times A_2 + \dots + F_n \times A_n$

F1、F2……Fn 分别为价格、商务和技术部分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A1、A2、……An 分别为价格、商务和技术部分评分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其中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3.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9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加盖公章或者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投标人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10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要求载明相应内容。

23.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过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如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3.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否则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五、定标、合同与验收

24. 定标准则

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且经采购人确认的预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

25. 中标通知

25.1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布中标结果，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并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发送《评标结果告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25.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如属于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 合同签订

26.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投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26.4 投标人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27. 合同履行

27.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7.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8.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验收。

六、质疑

29. 质疑提出

2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有权拒绝接受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多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0. 质疑函

30.1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

30.2 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30.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投标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加盖

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31. 质疑受理

31.1 质疑书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计算，受理日期则以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清晰扫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代理机构，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31.2 质疑函接收信息

联系部门：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部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898-65951366 洪方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5号国贸中心17D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5）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1.4 质疑函的形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质疑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修改后重新提交。法定质疑期内质疑人未重新提交，或者重新提交的质疑仍不符合形式规定的，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质疑函未按照投标人须知正文 29.3 条要求提供的；
- （2）质疑函未按照投标人须知正文 30.3 条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3）质疑函未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的；
- （4）质疑函内容不全的。

31.5 代理机构应于收到质疑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函的形式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质疑，应当受理并向质疑人发出质疑签收单。收到质疑函原件并向质疑人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质疑函在质疑有效期内需要修改、补充的，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并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作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七、其他

32.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网站发布废标公告。

33. 保密和披露

33.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3.3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4.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章 审查标准及评标标准

一、基本要求：

资格审查或评标内容凡涉及到提供合同、资质证书或认证等证明材料的，须提供清晰可见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如无特别要求均需原件备查。如有与原件不一致的，无论是在评标过程中乃至中标后，其投标将以无效投标或取消中标资格论处。

二、审查标准

1、审查表中所列内容全部审查意见为“合格”，方视为“合格”，其中有一项不合格，将视为审查不合格。

2、在审查意见汇总的过程中，如存在不同审查意见，则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3、本表格“审查意见”栏默认“√”视为合格标示，“×”视为不合格标示。

表 1：资格性审查表（适用 A、B、C 包）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1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及以下资格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是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双方须分别提供并加盖各自公章）；</p> <p>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p> <p>1.2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p> <p>1.3 提供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和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合法有效、完整	

2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评审 现场 查询 结果 合格	
3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至少须有一方满足上述资质要求); (提供复印件)	合法 有效	
4	如是联合体投标, 须提供联合体双方盖章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并单独提交原件, 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合法 有效	

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适用 A、B、C 包)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1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合法有效即可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适用)	合法有效即可	
4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1、合法有效 2、足额、按时	
5	交纳投标保证金及参与投标的单位名称	一致	
6	投标报价	1、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 2、报价合理, 且是唯一确定的	
7	项目完成时间及付款方式的响应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及完整性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是否存在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不存在	

三、评标标准

(一) 评标方法及评标结果排列顺序规定如下:

采用综合评分法, 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会成员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评审委员会共同认定的客观分评审部分, 需评委会成员共同讨论、独立打分, 存在不同意见的, 评委会成员分别作出书面说明。根据综合评标结果从高到低排序, 评标委员会推荐前 3 名候选投标人, 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 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依次类推。

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服务团队及综合实力二项的合计得分的高低确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 评标细则

评分因素	价格	技术及商务
权重 (%)	10	90

价格评分表 (10 分) (适用 A、B、C 包)

价格分	评分标准
1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A 包商务技术评分表 (9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项目背景解读	7 分	<p>1、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到位，分析全面、透彻的得 7 分；</p> <p>2、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基本到位，分析全面的得 5 分；</p> <p>3、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一般，分析一般的得 3 分；</p> <p>4、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不到位，分析不全面、不透彻的得 1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2	现状情况的认识与理解	10 分	<p>1、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熟悉，现状特征认识全面，目标定位准确，项目任务把握清晰到位的得 10 分；</p> <p>2、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基本熟悉，现状特征认识较为全面，目标定位较准确，项目任务把握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7 分；</p> <p>3、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有所了解，现状特征认识不够全面，目标定位不够准确，项目任务把握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4 分；</p> <p>4、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不熟悉，现状特征认识不全面，目标定位及项目任务把握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存在缺陷的得 1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3	工作及规划思路、重难点理解和把握	15 分	<p>1、工作思路清晰，重难点把握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细致全面对本项目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 15 分；</p> <p>2、工作思路较为清晰，重难点把握较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完整对本项目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的得 11 分；</p> <p>3、工作思路不够清晰，重难点把握不够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简单，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一般的得 7 分；</p> <p>4、工作思路不清晰，重难点把握不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欠合理，对本项目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 4 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4	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	8分	<p>1、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详实，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合理，可行性强的得8分；</p> <p>2、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完整，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合理，具有可行性的得6分；</p> <p>3、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简单，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欠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p> <p>4、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未能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存在缺陷，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不合理，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5	服务方案	7分	<p>1、方案科学，内容细致全面，对本项目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7分；</p> <p>2、方案合理，内容完整，对本项目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的得5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内容简单，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p> <p>4、方案存在缺陷，内容欠合理，对本项目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6	服务团队	17分	<p>项目负责人 （6分）</p> <p>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注册规划师和城市规划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仅满足一项得1分；全部不满足不得分，本项满分3分；</p> <p>2、项目负责人参与的规划设计类项目获得过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的每个得2分，获得过其他等级的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项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提供复印件)</p>
			其他人员配置 (11分)	<p>1、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担任副省级及以上城市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的得2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得3分,本项满分5分。</p> <p>2、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p> <p>3、项目团队成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个得0.5分,满分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人员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该项不累计加分,如出现同时满足则按最有利于投标人的形式进行加分)(提供复印件)</p>
7	投标人综合实力	26分	本地化 (3分)	<p>投标人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非本地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内设有经工商注册或商务部门备案的服务机构。(投标人自有机构、授权单位或合作单位均可)</p> <p>(提供营业执照或工商部门备案的证明资料复印件)</p>
			类似项目业绩 (12分)	<p>投标人提供2015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同时承担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4分;本项最多得12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p>
			投标人荣誉(11分)	<p>1) 投标人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得2分;</p> <p>2) 投标人获得全国城乡规划设计奖三等奖(含)以上的得2分;</p> <p>3) 投标人获得省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一等奖的,每提供一个得1.5分,最多得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得 2 分，满分为 2 分；</p> <p>2) 具有税务部门颁发的 A 级纳税人证书得 1 分，满分为 1 分；</p> <p>3) 具有银行资信 AAA 等级证书，具有得 1 分，满分为 1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合计		90 分		

备注： 最终得分取平均值时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B包商务技术评分表 (90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项目背景解读	7分	<p>1、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到位，分析全面、透彻的得7分；</p> <p>2、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基本到位，分析全面的得5分；</p> <p>3、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一般，分析一般的得3分；</p> <p>4、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不到位，分析不全面、不透彻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2	现状情况的认识与理解	10分	<p>1、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熟悉，现状特征认识全面，目标定位准确，项目任务把握清晰到位的得10分；</p> <p>2、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基本熟悉，现状特征认识较为全面，目标定位较准确，项目任务把握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7分；</p> <p>3、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有所了解，现状特征认识不够全面，目标定位不够准确，项目任务把握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p> <p>4、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不熟悉，现状特征认识不全面，目标定位及项目任务把握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存在缺陷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3	工作及规划思路、重难点理解和把握	15分	<p>1、工作思路清晰，重难点把握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细致全面对本项目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15分；</p> <p>2、工作思路较为清晰，重难点把握较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完整对本项目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的得11分；</p> <p>3、工作思路不够清晰，重难点把握不够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简单，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一般的得7分；</p> <p>4、工作思路不清晰，重难点把握不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欠合理，对本项目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4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4	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	8分	<p>1、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详实，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合理，可行性强的得8分；</p> <p>2、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完整，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合理，具有可行性的得6分；</p> <p>3、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简单，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欠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p> <p>4、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未能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存在缺陷，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不合理，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5	服务方案	7分	<p>1、方案科学，内容细致全面，对本项目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7分；</p> <p>2、方案合理，内容完整，对本项目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的得5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内容简单，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p> <p>4、方案存在缺陷，内容欠合理，对本项目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6	服务团队	17分	<p>项目负责人（6分）</p> <p>1、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注册规划师和城市规划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仅满足一项得1分；全部不满足不得分，本项满分3分；</p> <p>2、项目负责人参与的规划设计类项目获得过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的每个得2分，获得过其他等级的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项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p>
			其他人员配置 (11分)	<p>1、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担任副省级及以上城市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的得2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得3分,本项满分5分。</p> <p>2、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p> <p>3、项目团队成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个得0.5分,满分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人员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该项不累计加分,如出现同时满足则按最有利于投标人的形式进行加分)(提供复印件)</p>
7	投标人综合实力	26分	本地化 (3分)	<p>投标人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非本地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内设有经工商注册或商务部门备案的服务机构。(投标人自有机构、授权单位或合作单位均可)</p> <p>(提供营业执照或工商部门备案的证明资料复印件)</p>
			类似项目业绩 (12分)	<p>投标人提供2015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担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每提供一个得4分;本项最多得12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p>
			投标人荣誉 (11分)	<p>1)投标人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得3分;</p> <p>2)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得2分,满分为2分;</p> <p>2)具有税务部门颁发的A级纳税人证书得1分,满分为1分;</p>

				<p>为 1 分；</p> <p>3) 具有银行资信 AAA 等级证书，具有得 1 分，满分为 1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合计		90 分		

C包商务技术评分表 (90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项目背景解读	7分	<p>1、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到位，分析全面、透彻的得7分；</p> <p>2、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基本到位，分析全面的得5分；</p> <p>3、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一般，分析一般的得3分；</p> <p>4、对项目背景及需求解读不到位，分析不全面、不透彻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2	现状情况的认识与理解	10分	<p>1、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熟悉，现状特征认识全面，目标定位准确，项目任务把握清晰到位的得10分；</p> <p>2、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基本熟悉，现状特征认识较为全面，目标定位较准确，项目任务把握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7分；</p> <p>3、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有所了解，现状特征认识不够全面，目标定位不够准确，项目任务把握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p> <p>4、对规划范围内的现状情况不熟悉，现状特征认识不全面，目标定位及项目任务把握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存在缺陷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3	工作及规划思路、重难点理解和把握	15分	<p>1、工作思路清晰，重难点把握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细致全面对本项目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15分；</p> <p>2、工作思路较为清晰，重难点把握较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完整对本项目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的得11分；</p> <p>3、工作思路不够清晰，重难点把握不够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简单，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一般的得7分；</p> <p>4、工作思路不清晰，重难点把握不准确，对策与方案建议内容欠合理，对本项目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4分；</p>

			5、不提供不得分。
4	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	8分	<p>1、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详实，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合理，可行性强的得8分；</p> <p>2、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完整，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合理，具有可行性的得6分；</p> <p>3、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简单，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欠合理，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p> <p>4、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符合相关规范、规定的要求，未能满足采购需求，工作计划存在缺陷，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较不合理，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5	服务方案	7分	<p>1、方案科学，内容细致全面，对本项目针对性强，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的得7分；</p> <p>2、方案合理，内容完整，对本项目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的得5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内容简单，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弱，未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p> <p>4、方案存在缺陷，内容欠合理，对本项目不具备针对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差的得1分；</p> <p>5、不提供不得分。</p>
6	服务团队	17分	<p>项目负责人</p> <p>(6分)</p> <p>2、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注册规划师和城市规划高级工程师的得3分；仅满足一项得1分；全部不满足不得分，本项满分3分；</p> <p>2、项目负责人参与的规划设计类项目获得过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一等奖的每个得2分，获得过其他等级的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项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p>

			<p>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项目负责人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p>
		其他人员配置 (11分)	<p>4、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担任副省级及以上城市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的得2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得3分,本项满分5分。</p> <p>5、项目团队成员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的,每个得1分,本项满分3分。</p> <p>6、项目团队成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个得0.5分,满分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人员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该项不累计加分,如出现同时满足则按最有利于投标人的形式进行加分)(提供复印件)</p>
7	投标人综合实力	26分	<p>本地化 (3分)</p> <p>投标人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非本地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内设有经工商注册或商务部门备案的服务机构。(投标人自有机构、授权单位或合作单位均可)</p> <p>(提供营业执照或工商部门备案的证明资料复印件)</p>
			<p>类似项目业绩 (12分)</p> <p>投标人提供2015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担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每提供一个得4分;本项最多得12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p>
			<p>投标人荣誉(11分)</p> <p>1)投标人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得3分;</p> <p>2)投标人获得省级及以上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得 2 分，满分 2 分；</p> <p>2) 具有税务部门颁发的 A 级纳税人证书得 1 分，满分 1 分；</p> <p>3) 具有银行资信 AAA 等级证书，具有得 1 分。满分 1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合计		90 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委托方（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承接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进行《 》编制，并支付规划设计经费，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规划设计工作。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编制要求

1.1 技术概况及目标：

1.2 技术要求及服务方式

1.2.1 甲方向乙方提供项目相关的现状基础资料及规划资料，乙方在此基础上进行现场踏勘、访谈、资料分析；

1.2.2 甲方主持召开各阶段协调会，乙方派项目负责人（或院总工、副总、高级工程师）及相关技术人员参加。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 5 日内向甲方提交工作计划书。工作计划书应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各阶段工作时间，人员安排，工作内容等。

第三条乙方工作进度要求

工作阶段	时长	工作计划

注：1、工作起始日由合同生效日起计。

2、由于非乙方的原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造成延误，则工作计划顺延。

3、提交各阶段成果时间为期间的中间时段。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设计经费方式

4.1 本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_____整(¥ _____元)。由甲方统一支付。

4.2、支付时间及额度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万元)	备注

备注:

第五条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地 址:

帐 号:

第六条乙方应向甲方交付规划成果的要求

提交成果(包括过程方案及最终成果)的内容、数量及时间按甲方要求执行,提交地点为_____。

第七条规划成果认定及验收方式

甲方组织对过程方案及图纸内容完整性、准确性、有效性进行审查,通过审查即视为验收,即为有效方案。

第八条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规划设计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属,按下列方式处理:

8.1 甲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专利权取得后,甲方使用和享受专利权有关利益,甲方根据情况决定是否对乙方进行奖励。

8.2 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归属特别约定如下:本成果署名权归属乙方所有,版权归甲方所有。

8.3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设计成果之前,自行将设计成果转让第三方或应用于其它项目。

8.4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规划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九条双方责任

9.1 甲方按本合同,在规定的时间内协助乙方搜集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范进行设计。

9.2 收集基础资料及文件如超时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三条第二款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收集基础资料及文件如超时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

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9.4 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5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6 甲方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定金，收到定金作为乙方设计开工的标志。未收到定金，乙方有权推迟设计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9.7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且乙方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9.8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9.9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要求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10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负责无条件修改或补充，提交的设计文件不得延误。

9.11 合同生效后，乙方因自身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定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赔偿额度不超过已支付合同额。

9.12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据实赔偿，赔偿额度不超过已支付合同额。

9.13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技术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第十条 双方确定，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资料、文件、其它规划设计单位的方案，只能作为编制本规划使用，不得扩散或作为他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做好保密工作。甲方根据合同付清规划设计费用后，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规划设计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指定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 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联系与沟通责任,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 应当及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两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 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因发生不可抗力和技术风险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可能, 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 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 任何一方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 应另外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第十五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 经双方确认后, 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基础资料;
- 2、技术标准和规范: 国家、省相关的法律、法规。

第十六条各阶段会议纪要及图纸的调整意见、阶段性图纸确认单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八份, 甲方三份, 乙方三份,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九条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承接方(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投标文件应当编制详细清晰的目录以便评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及盖章，如是联合体投标，须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中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编制、盖章及签署投标文件，否则由此产生的投标无效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要求如下：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及以下资格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是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双方须分别提供并加盖各自公章）；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1.2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

1.3 提供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 2019 年中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如是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双方须分别提供并加盖各自公章）；

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至少须有一方满足上述资质要求）；（提供复印件）（如是联合体一方具有，则须加盖相应方的公章）；

4、联合体投标协议书（须加盖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公章）（联合体投标适用）（提交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投标无效）；

5、投标函（如是联合体投标则“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处应当表示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全称&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并加盖联合体双方公章）；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投标文件适用）（如是联合体投标，则只须提供“投标代表”所在单位即牵头单位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即可）；

7、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如是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双方须分别提供并加盖各自公章）

8、缴交投标保证金的有效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非原件票据适用）（如是联合体投标，相关材料则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加盖公章）；

9、商务需求响应表（如是联合体投标则“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处应当表示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全称&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并加盖联合体双方公章）；

10、与评审相关的其他商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如是联合体投标，此部分商务文件须由提供文件的单位加盖公章）

（1）服务团队

（2）投标人综合实力

11、开标一览表（如是联合体投标则“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处应当表示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全称&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并加盖联合体双方公章）；

12、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是联合体投标则“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处应当表示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全称&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并加盖联合体双方公章）；

13、服务需求响应表（如是联合体投标则“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处应当表示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全称&联合体成员单位全称”，并加盖联合体双方公章）；

14、与评审相关的其他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如是联合体投标，此部分技术文件须由牵头单位加盖公章）

（1）项目背景解读

（2）现状情况的认识与理解

（3）工作及规划思路、重难点理解和把握

（4）工作内容及成果构成、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

（5）服务方案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投标代表：

手机：

日期：2019 年 月 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于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与投标，并声明：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采购活动中，本公司（企业）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是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下（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附件 2：提供财务报表证明材料；

附件 3：提供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2019 年 月 日

2、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将作不合格投标人处理。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资质；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至少须有一方满足上述资质要求）；

3.2、如是联合体投标，则须提供联合体双方盖章的联合体投标协议（提交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投标无效）。

4、投 标 函

致：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邀请，本投标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本公司（企业）（投标人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及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投标代表承诺如下内容（本承诺内容为响应基本要求，如不满足或有缺漏项的，视为响应无效）：

1、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60 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材料等。

3、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时，投标无效。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完全理解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7、愿意向贵公司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公司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及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关于实质性要求的内容，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9、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服务。

10、接受招标文件中《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本项目中如获中标，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邮箱：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姓名)_____授
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响应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
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 201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 60 天，为特此声明。

附：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投标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8、商务需求响应表

本表编制说明：

1. 投标人须把第二章：采购需求书的“商务要求”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条款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正偏离/负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A 包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项目完成时间	备注
海口市药谷工业园城市设计与 控制性详细规划 (修编)	大写： 小写：	签订合同后_日 内完成	
温馨提示：投标总报价请认真核对，务必确保大小写正确、一致。			
1、是否小微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2、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3、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4、联合体投标： 牵头单位是否小微型企业：是 ()；否 () 联合体另一成员单位是否小微型企业：是 ()；否 () 联合体一方为小微企业且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 是 ()；否 () (说明：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为同小微企业一样可享受 相应政策优惠，如是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是”括弧里打勾(√))			

注：1. 报价须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否则视为不合格投标人。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投标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3、是否小微型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政策优惠。

投标代表 (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0、B 包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项目完成时间	备注
海口市狮子岭工业园总体发展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 (修编)	大写： 小写：	签订合同后_日 内完成	
温馨提示：投标总报价请认真核对，务必确保大小写正确、一致。			
1、是否小微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2、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3、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4、联合体投标： 牵头单位是否小微型企业：是 ()；否 () 联合体另一成员单位是否小微型企业：是 ()；否 () 联合体一方为小微企业且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 是 ()；否 () (说明：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为同小微企业一样可享受相应政策优惠，如是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是”括弧里打勾(√))			

注：1. 报价须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否则视为不合格投标人。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投标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3. 是否小微型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政策优惠。

投标代表 (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1、C 包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元)	项目完成时间	备注
海口市云龙产业园控制性详细 规划（修编）	大写： 小写：	签订合同后_日 内完成	
温馨提示：投标总报价请认真核对，务必确保大小写正确、一致。			
1、是否小微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2、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3、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4、联合体投标： 牵头单位是否小微型企业：是（ ）；否（ ） 联合体另一成员单位是否小微型企业：是（ ）；否（ ） 联合体一方为小微企业且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 是（ ）；否（ ） （说明：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为同小微企业一样可享受 相应政策优惠，如是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是”括弧里打勾（√））			

注：1. 报价须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否则视为不合格投标人。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投标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3、是否小微型企业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否则不予政策优惠。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2、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	备注
1						
2						
3						
4						
5						
..						
.						
投标报价合计：大写			小写：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一栏可填写“按招标文件要求”或其他。

4、此表必须以 Word 版本的形式再单独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存储设备中，为便于发布中标公告。

5、报价信息请认真核对，务必确保准确，大小写一致，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3、服务需求响应表

本表编制说明：

1. 投标人须把第二章：采购需求书的“服务需求”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正偏离/负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4、其他商务技术证明材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证明（<http://xwqy.gsxt.gov.cn/>）。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适用。）

3、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3：联合体投标协议

致采购人：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经研究，我们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海口市药谷、狮子岭、云龙三个省级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包号：A包/B包/C包）（项目编号：HNZY2019-59）投标。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双方公司名称、地址、注册资金、法定代表人姓名等）

二、联合体中（牵头单位全称）为小型/微型/中型/大型企业，（另一成员单位）为小型/微型/中型/大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

三、连带责任

我们双方承诺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及联合体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但不限于），对该联合体以及该联合体的组成成员，就有关本投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彼此承担连带责任。

四、联合体的管理（双方分工）

五、授权委托书

我们同时再此附上授权书原件，该授权委托书已经联合体的两成员签署并指定了（牵头单位名称）代表另一成员（公司全称）承担责任、接收指示及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函电往来等。

六、共同投标协议的有效期间：

七、两成员有关本投标文件的责任：

牵头单位（单位全称）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的投标活动，其行为直接约束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与采购人、代理机构之间的来往将通过其签收。

八、如联合体中标，联合体两成员有关本项目的责任：

如联合体中标，牵头单位（单位全称）负责 ，另一成员单位（单

位全称) _____ 负责 _____, 按签订的合同规定, 联合体成员共同承担责任, 分别承担各自的职责。

联合体牵头单位 (全称并盖章): _____ 联合体另一成员单位 (全称并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名章): _____

日期: 201 年 月 日

附: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

鉴于, 我方已决定作为 (联合体双方单位全称) 联合体的成员之一参加 海口市药谷、狮子岭、云龙三个省级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包号: A 包/B 包/C 包) (项目编号: HNZY2019-59) 投标, (授权公司名称) 是一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独立法人公司, 法定地址位于 _____, 特此正式授权 (被授权公司全称) 作为 (联合体双方单位全称) 联合体的牵头单位, 全权代表我方组织投标文件、澄清投标文件、签署相关的文件、承担责任、接受指示、与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函件往来和代表我们处理与项目有关的所有其它必要事宜。

为避免疑问, 我方确认: 牵头单位作出的 海口市药谷、狮子岭、云龙三个省级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包号: A 包/B 包/C 包) (项目编号: HNZY2019-59) 的投标相关行为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我方愿意连带承担由此产生的一起责任。

(被授权公司名称) 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 同时承诺连带承担应由 (授权公司名称) 承担的一切法律责任, 包括合同条款规定的一切义务、责任。

特此授权。

授权单位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201 年 月 日

被授权单位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201 年 月 日